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

项目名称： 唐河县远飞板厂年产板材 200 方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唐河县远飞板厂

编制日期： 2020 年 12 月

国家环境保护部制

打印编号: 1597640940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22503d		
建设项目名称	唐河县远飞板厂年产板材200方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09_024锯材、木片加工、木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唐河县远飞板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11328MA47W02C6Y		
法定代表人（签章）	程远飞		
主要负责人（签字）	程远飞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程远飞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北远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402MA0F81CH23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程强	2014035320350000003507320060	BH021761	程强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程强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结论及建议	BH021761	程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北远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402MA0F81CH23）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唐河县远飞板厂年产板材200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程强（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40353203500000003507320060，信用编号BH021761），主要编制人员包括程强（信用编号BH021761）（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河北远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402MA0F81CH23）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程强（身份证件号码32032419721226001X）郑重承诺：
本人在河北远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402MA0F81CH23）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
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程强
年 月 日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



编号202008-291567

经办机构签章

经核实 河北远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已在我单位进行社会保险登记，该单位参保人员缴费情况如下：

姓名	养老保险编号	性别	身份证号	参保险种	参保缴费时间	实缴月数	参保状态
程强	1304024254361	男	32032419721226001X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202008-202008	1	参保缴费
程强	1304024254361	男	32032419721226001X	失业保险	202008-202008	1	参保缴费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杨丽芳

1/1

养老保险审核

(单位公章)

2020年08月11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4339
No.



0301014339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2014035320350000003507320060
管理号:
File No.

姓名: 程强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1972年12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4年05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 年 09 月 04 日
Issued on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402MA0F81C1123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河北远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姚磊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市政工程、水利工程、土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石油化工工程、通讯工程、环境工程、工程项目管理、城市规划、工程设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环境保护监测、空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环境影响评价、土地整理、水土保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注册资本 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7月21日

营业期限 2020年07月21日至 2040年07月20日

住所 河北省邯郸市邯山区税园路87号康奈大厦-1-5003号

登记机关



2020年7月2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唐河县远飞板厂年产板材 200 方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唐河县远飞板厂				
法人代表	程远飞		联系人	程远飞	
通讯地址	南阳市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				
联系电话	13721820762	传真	——	邮编	473400
建设地点	南阳市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				
立项部门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2020-411328-20-03-071368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012 木片加工	
占地面积（平方米）	2000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6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0%
环评经费（万元）		投产日期		2020 年 4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概况

中国的木皮复合门行业是一个新兴行业，也是一个充满生机的朝阳行业，在短短几年的发展中，天然木皮在木质门应用越来越广泛，木质门行业从传统手工制作转变为工厂化生产。竞争手段从传统方式转移到现在营销新模式。随着经济的发展，现代人装修过程中对木质门的需求越来越高，健康环保意识不断增强，天然木皮被应用到木质门中的品种也越来越多。因为木皮对于保护木材资源的优异属性，在整个中国以及在整个世界发展极为迅速。随着市场以及消费观念的更新，作为一支派生出来的新兴产业今后的发展道路与前景将十分可观。

在此背景下，唐河县远飞板厂投资 30 万元于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新建生产车间、仓库、办公房等共建筑物共计建筑面积 300m²，购置电锯、找圆机、旋切机等主要生产设备，以外购的杨木为主要原材料，建设 1 条木皮加工生产线，投产后可达年产 200 方木板皮的生产规模。经现场调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需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受唐河县远飞板厂的委托，我公司承担了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经比对《建

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 第 44 号及修改单),项目属于“九、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中“24、锯材、木片加工、木制品制造”类别的“其他”,确定本次评价类别为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查阅对比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2019 年本)(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公告[2019]6 号)及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2020 年本)(宛环文[2020]59 号),本项目属于县级审批。评价单位在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充分类比分析等工作的基础上,遵循环评有关规定和评价技术导则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要求,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环评报告。

2、项目选址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新建生产车间、仓库、办公房等共计建筑面积 300m²。经现场调查,项目四周均为农田,东北距臧洼村的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370m,西南距李岗村的最近直线距离为 405m,东距臧岗村的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760m,东距泌阳河支流的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100m,北距泌阳河的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930m;项目不占用基本农田,项目建设符合唐河县东王集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乡镇总体发展规划,唐河县东王集乡村镇建设发展中心及东王集乡人民政府关于项目出具的证明见附件;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3、工程内容

(1) 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本项目投资 30 万元建设 1 条木皮加工生产线,投产后可达年产 200 立方木板皮的生产规模。具体产品规格及年产量见下表。

表 1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年产量
木板皮	64cm 长×1.27cm 宽×1.8mm 厚	200m ³ /a

(2) 项目主要构筑物

表 2 项目主要构筑物一览表

类型	名称	建筑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90m ² , 1F、1 座, 钢架结构, 本次新建
	仓库	建筑面积 200m ² , 1F、1 座, 钢架结构, 本次新建
辅助工程	办公房	建筑面积 10m ² , 1F、1 座, 砖混结构, 已建
环保	废水治理措施	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综合利

工程			用；来往车辆冲洗废水经收集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废气治理措施		生产车间库顶安装干雾抑尘装置，锯切、找圆及旋切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共 4 个）收集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内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
	噪声治理措施		加装隔声、消声、减振装置；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定期保养
	固废治理措施	职工生活垃圾	日产日清，集中收集运至垃圾中转站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化粪池污泥	及时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锯末及边角废料、除尘器收集粉尘	锯末及除尘器收集粉尘集中袋装收集后外售，边角废料集中收集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

（3）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表 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备注
1	电锯	2 台	杨木的截断
2	找圆机	1 台	去除杨木的树皮并修圆
3	旋切机	1 台	将木段切成一定厚度的单板
4	叉车	1 辆	物料运送
5	运输电车	3 辆	物料运送
合计		8 台/辆	/

（4）工程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表 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类型	名称	用量	备注
原辅材料	杨木	200m ³ /a	外购，长度约为 1.3m、直径 9cm 以上；汽运进厂、堆存于仓库的原料堆场内，含水率 10-20%
能源消耗	电	6 万 Kw h/a	由唐河县王集乡供电系统供应
	水	123m ³ /a	由厂区自备井提供

4、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

该项目总投资 30 万元，全部企业自筹。

5、公用工程

（1）供水：由厂区自备井提供，供项目生产及生活用水需要；

（2）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排水系统。雨水排放：雨水经厂区雨水收集系统、雨水总排口依地势流入项目东侧直线距离约为 100m 的自然沟、向北流经约 1.5km 后汇入

泌阳河；污水排放：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综合利用；来往车辆车轮及底盘冲洗废水经集中收集至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3) 供电：由唐河县王集乡的供电系统提供；

(4) 供暖：厂区不设置集中供暖，不设置锅炉房。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8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工作制度为单班 8 小时，夜间不作业，全年工作日为 300 天。

7、产业政策

经比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该项目不在鼓励类、淘汰类、限制类之列，符合《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中“第三章”第 13 条“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为允许类”的规定，本项目为允许类；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的要求，已取得了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项目出具的备案证明（2020-411328-20-03-071368，见附件）。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投资 30 万元于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购置电锯、找圆机、旋切机等主要生产设备，以外购的杨木为主要原材料，建设 1 条木皮加工生产线，投产后可达年产 200 方木板皮的生产规模。经现场调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营。

项目现有的污染防治措施具体见下表。

表 5 现有污染防治措施及存在环保问题一览表

污染物		现有治理措施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废 水	职工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综合利用	符合环境管理要求	/
废 气	锯切、找圆及旋切粉尘	<u>露天作业，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u>	未集中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	<u>厂区内新建生产车间、仓库建筑面积 290m²，</u> 车间顶部安装干雾抑尘装置；锯切、找圆及旋切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内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
固	生活垃圾	集中分类堆放，及时运至垃圾场	符合环境管理要求	/

废		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化粪池污泥	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符合环境管理要求	/
	锯末及边角废料	集中收集后外售	符合环境管理要求	/
噪声	生产设备噪声	采取基础减振、隔声措施	符合环境管理要求	/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各项污染治理设施可落实到位，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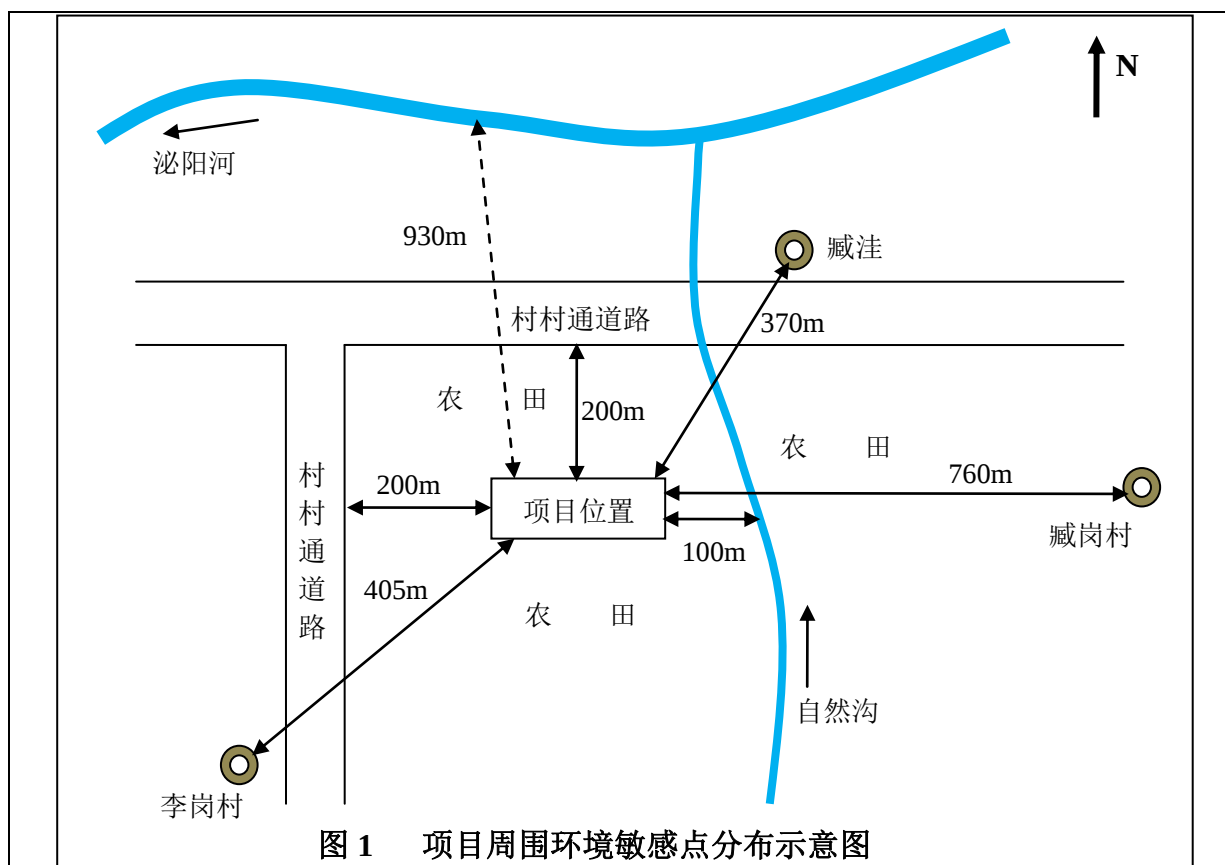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流域等）

1、地理位置

唐河县位于豫西南南阳盆地腹地，豫、鄂两省交界，南阳盆地东南边缘，地处北纬 $32^{\circ}21'-32^{\circ}55'$ ，东经 $112^{\circ}28'-112^{\circ}16'$ ，总面积 2512km^2 ，143 万人口，203 万亩耕地，辖 12 镇 7 乡两个办事处 510 个行政村。东邻桐柏、泌阳，西接新野、南阳，北与社旗毗连，南同湖北枣阳接壤，东西长 74.3km，南北宽 63km。当地交通比较发达，312 国道从唐河贯穿，与周围各区县都有国道、省道相连。信南高速全长 183km，唐河境内长 59.48km，成为唐河一条重要的东西交通大动脉，有唐枣公路链接延伸可上福银高速公路。西距南阳市 54km，东北距省会郑州市 273km，东南距离湖北省武汉市 310km。

王集乡位于唐河县县城东侧 40km，地处两市（南阳市、驻马店市）三县（唐河县、桐柏县、泌阳县）交界处，北接豫 53 线和信南高速，南连 312 国道和宁西铁路，河南油田腹地，全乡东西长 17km，南北宽 13km，总面积 84km^2 。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新建生产车间、仓库、办公房等共计建筑面积 300m^2 。经现场调查，项目四周均为农田，东北距臧洼村的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370m，西南距李岗村的最近直线距离为 405m，东距臧岗村的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760m，东距泌阳河支流的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100m，北距泌阳河的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930m；项目周围环境敏感点分布情况见下图。



2、地形、地貌、地质

唐河县地处“南（阳）襄（阳）凹陷”与桐柏山的过渡地带，地势东高西低，海拔高度 72.8—660 米。县域内东南部为桐柏山余脉形成的浅山丘陵区，占全县面积的 15.3%；其余为缓倾斜平原和冲积河谷带状平原，分别占 32.5%和 52.2%。

低山丘陵为桐柏山向西延伸之余脉，主要分布于马振抚乡、祁仪乡及湖阳镇、黑龙镇两乡镇的东部，咎岗乡的南部。有低山 1278 个，山沟 3882 条。低山主要由粗粒花岗岩、变质角闪片麻岩、云母石英片岩、云母石英片麻岩及其风化残积物所组成；丘陵谷地多为坡积冲积物。地表植被覆盖很差，侵蚀剥蚀严重，局部地区岩石裸露。

缓倾斜平原，也称垄岗，垄岗顶部平缓，岗间为浅平洼地，多为近代冲积坡积物。垄岗组成岩性，以中更新统黄土状粘土、亚粘土为主，有的富含砂礓。主要分布于少拜寺、东王集、毕店、古城、源潭等乡镇和咎岗、桐寨铺、张店等乡镇的一部分。冲积河谷带状平原主要分布于唐河、泌阳河、三夹河、桐河沿岸，面积 577.7 平方公里。

项目选址位于唐河县东王集乡，区域属于丘陵地带，厂区内工程地质情况较好，无不良地质现象。

3、气候、气象

唐河县地处北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地区，属北亚热带季风型大陆气候，四季分明，

气候温和。年日照总时数平均为 2187.8 小时，年平均太阳总辐射量 116.56 千卡/平方厘米。年平均气温 15.2℃，历年月平均气温最低 1.4℃，最高 28.0℃。全年无霜期 233 天。年平均降水量 910.11mm，4—9 月降水 689.2mm，占全年的 75.7%。年平均无霜期 229 天；年平均风速 2.9m/s，主导风向为东北风—东北偏北—北。唐河县全年风向频率玫瑰图如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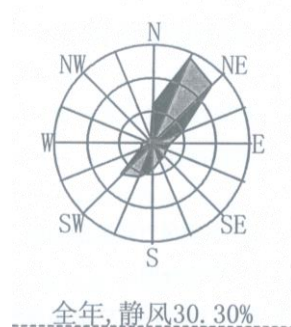


图 2 唐河县全年风向频率玫瑰图

4、水文

(1) 地表水

唐河县境内河流属长江流域的唐白河水系，境内较大的河流有唐河、泌阳河、毗河、三夹河、桐河、清水河、涧河、绵羊河等。

唐河发源于方城县七峰山，其源头的潘河、赵河在社旗县交汇南流，称为唐河。自县北部的源潭镇白庙冯行政村入境，流经源潭、城郊、城关、上屯、黑龙镇、郭滩、苍台等 8 个乡镇，于县西南部的苍台乡于湾行政村出境；至梅湾入湖北境内后，汇白河，入汉水。全长 230.24km，总流域面积 8685km²。唐河县内河段长 103.2km，流域面积 2512.4km²。6~9 月为丰水期，11~次年 3 月为枯水期。根据唐河水文站记载，年平均流量 40.4m³/s，汛期年平均流量 88.3m³/s，枯水期年平均流量 10.6m³/s，年最大流量 13100m³/s，年最小流量 1.3m³/s。

泌阳河为汉江支流唐白河东支唐河的支流，发源于河南省泌阳县白云山东麓东部，流经泌阳县、唐河县后汇入唐河；全长 123.4km，流域面积 1715km²。在唐河县境内，自东王集乡臧岗行政村北部入境，向西流至大河屯乡东部，温凉河注入，于源潭镇南注入唐河。县内河段长 45km，流域面积 369km²。河道比降 1/500—1/2500，一般河床宽 0.2~0.3km，岸深 6~8m，一般水深 0.3~0.5m；安全泄洪量为 2500m³/s。

本项目附近的地表水体为东侧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100m 的自然沟和北侧直线距离约为 930m 的泌阳河。项目厂区采用雨污分流排水系统。雨水排放：雨水经厂区雨水收集系统、雨水总排口依地势流入项目东侧直线距离约为 100m 的自然沟、向北流经约 1.5km

后汇入泌阳河；污水排放：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综合利用；来往车辆车轮及底盘冲洗废水经集中收集至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2）地下水

唐河县地下水含水层均为新生界第三系和第四系所形成，水质多属重碳酸盐淡水，矿化度低于 0.3 克/升，酸碱度为 6.5~7.5，近于中性。湖阳、龙潭、苍台、张店等乡镇部分地区地下水含氟量 2~2.8 毫克/升；大河屯、鄂湾村地下水含汞量 0.05~0.07 毫克/升，平原地区为浅层地下水的富积区，含水层厚 18.7 米；东南部低山和东部丘陵区为中水区，地下水埋藏很深，但地表蓄水量较多，占全县抵消拦蓄的 87.2%。西部岗丘区为贫水区，鸭河灌区建成后缺水现象明显改观。全县主要自然山泉有 12 处，总流量为 340 余吨/小时，自然泉多分布于东南部低山区。

唐河县城主要分布第四系含水组，属于孔隙含水系统，80cm 深度内为浅层潜水，主要接收大气降水及周边侧向径流补给，主要消耗于向唐河排泄、人工开采及潜水蒸发，水资源具有周转快，可恢复性强等特征，水质状况良好，为碱性的软性淡水，除细菌外各项指标均符合饮用水标准，并且地下水量比较丰富，多年平均地下水补给量 12.12 万 m³/d，而现状开采量 3.46 万 m³/d，按全省 69.1%的开发指标，尚可开采 4.9 万 m³/d，具有一定的开发潜力。

5、土壤、植物、动物

（1）土壤

唐河县境内土壤有潮土、老土、砂礓黑土、麻岗土等。项目地土壤多为黄胶土、黑老土、灰沙土、老黄土等。其中黑老土和老黄土土质地为中、重或粘壤，耕性良好，保水肥，适宜各种农作物生产。黄胶土，质地粘重，通透性差，适耕期短，不利于调节土壤内部的水、肥、气、热，土壤养分较差。灰沙土土质粗，易耕作，通透性好，但保水保肥性能差，土壤养分脊薄，有机质含量低。

（2）植物和动物

唐河县土地类型多样，土壤肥沃，气候适宜，适应南北多种植物生长繁育，植被种类比较丰富，其中杨树较多。

唐河县低山丘陵植被主要以灌、草为主，其余主要以农作物为主，主要种植小麦、水稻、棉花、玉米、大豆、红薯等。

唐河县现有林地面积 72.5km²，约 80%以上属人工植被，全县有灌乔木 140 多种，其中乔木类 120 多种，灌木近 20 种，药用植物共有 548 种。动物可分为饲养动物和野

生动物两类，饲养动物有 10 余种，以牛为主；野生动物主要有野兔等 20 多种，鸟类有麻雀、喜鹊等 30 多种，昆虫有 170 余种。

经现场调查，项目区无需要特殊保护的珍稀动植物种类，且尚未发现有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动植物。

6、项目建设与唐河城市总体规划相符性分析

6.1 《唐河县城总体规划》（2016-2030）规划内容

（1）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16 年~2030 年。其中近期：2016 年~2020 年；远期：2021 年~2030 年。

（2）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分为县域、中心城区两个层次。其中县域为唐河县行政辖区范围，总面积 2458km²；中心城区为西至迎宾大道，南至唐河、三夹河，东至方枣高速，北至沪陕高速，建设用地面积约 64km²。

（3）城乡发展目标

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为引领，把唐河建成中部现代农业发展示范区、革命老区绿色发展先行区和现代化中等城市。

（4）产业空间布局

产业总体布局为：两轴带、三圈层、四板块。

①两轴带：沿 G312 城镇产业复合带、沿 G234 城镇产业复合带。

②三圈层核心层：中心城区紧密圈；城市近郊区辐射圈；县域外围。

③四板块：西北部绿色农业板块、东北部石油经济板块、东南部旅游服务板块、西南部生态农业板块。

（5）城乡空间结构

形成“一心、两轴、六区”的村镇空间布局结构。

①一个核心

县域经济和城镇发展的主中心——中心城区，是唐河县域城镇和产业发展的核心区域，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②两条城镇发展复合轴

县域城镇发展主轴：沿 G312、宁西铁路、沪陕高速等东西向交通通道构成的城镇产业复合发展轴。

县域城镇发展次轴：沿规划 G234、方枣高速等南北向交通通道构成的城镇产业复合发展轴。

③六个县域功能区

以县城和桐寨铺镇、大河屯镇、湖阳镇、马振抚镇、郭滩镇五个中心镇为中心形成的城镇综合经济区、西北部城镇经济区、东部城镇经济区、南部城镇经济区、东南部城镇经济区、西南部城镇经济区。

（6）中心城区空间结构

唐河县中心城区形成“一河两岸多廊道、两轴四区五组团”的总体空间结构。

①一河两岸多廊道

“一河”：指唐河及其生态廊道；

“两岸”：唐河生态廊道将唐河县中心城区分为东、西两个部分；

“多廊道”：沿唐河、三夹河、九龙沟、宁西铁路、沪陕高速、方枣高速等形成多条生态廊道。

②两轴四区五组团

“两轴”：沿建设路和伏牛路形成的两条城市空间拓展轴线，串联各个功能片区，强力推动产城融合发展，形成未来的集聚综合服务功能的发展轴线；

“四区”：中心城区划分为综合服务区、东部生活区、生态休闲区、产业集聚区四个特色片区；

“五组团”：

综合服务组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完善综合服务功能，构建现代化服务体系；

老城组团：提升传统商业风貌，构建现代化商业体系，展现传统文化氛围；

东部宜居片组团：提升人居环境，完善设施配套，构建现代化住宅区；

生态休闲组团：提升环境品质，优化空间资源，打造生态休闲功能主题；

产业集聚区组团：提升创新创造能力，展现现代化产业实力。

6.2 项目建设与唐河县城市总体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经比对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内容，本项目不在唐河县城区总体规划范围内；项目不占用基本农田，项目建设符合唐河县东王集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乡镇总体发展规划，唐河县东王集乡村镇建设发展中心及东王集乡人民政府关于项目出具的证明见附件。

7、项目建设与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划相符性

7.1 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划内容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的《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唐河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划内容如下：

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唐河以西、陈庄以东，共 19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55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 605 米外公切线所包含的区域。

准保护区范围：二级保护区外，唐河上游 5000 米河道内区域。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的《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唐河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划内容如下：

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

一级保护区范围：设计洪水位线（167.87 米）以下的区域,取水口侧设计洪水位线以上 20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全部汇水区域。

7.2 项目建设与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经距离测量，项目西距唐河县二水厂准保护区的外边界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32.5km，西南距湖阳镇白马堰水库二级保护区边界的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43.3km，项目不在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及来往车辆冲洗废水，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综合利用；来往车辆车轮及底盘冲洗废水经集中收集至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建设不会对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质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8、项目建设与《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的相符性

2019 年 4 月 9 日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了《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 6 个专项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19]84 号），项目建设与其中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6 项目与豫环文[2019]84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通知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料场密闭治理	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	本项目建设有全封闭生产车间及仓库，原料入库存放，成品木片打包堆存于露	相符

	料。料场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	天的成品堆场，堆存期间不产生，堆场地面全硬化；车间库顶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	
	车间、料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	车间、仓库四面密闭，车间的出入口均安装硬质门	相符
	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厂区地面硬化，保证物料堆放区域外无明显积尘	相符
	厂房车间各生产工序须功能区化，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	生产车间内布置有电锯、找圆机、旋切机，库顶安装有喷干雾抑尘装置	相符
	厂区出口应安装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企业厂区出入口配备有车辆冲洗装置	相符
物料输送环节治理	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本项目无散状物料转运	相符
	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需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	本项目无散状物料转运	相符
	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	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禁止露天转运散装物料	相符
	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气力输送、罐车等密闭方式运输；采用非密闭方式运输的，车辆应苫盖，装卸车时应采取加湿等措施抑尘	除尘器卸灰区封闭；除尘灰运输车辆应苫盖，装卸除尘灰时应采取加湿措施	相符
生产环节治理	物料上料、破碎、筛分、混料等生产过程中的产尘点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本项目无破碎、筛分、混料工序，杨木上料为人工上料，在锯切、找圆、旋切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收集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内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	相符

		筒引至高空排放	
	在生产过程中的产生 VOC _s 的工序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集气设施和 VOC _s 处理设施	本项目营运期无 VOC _s 产生	相符
	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用全封闭式/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	项目生产车间密闭良好，库顶安装干雾抑尘设施	相符
厂区、 车辆治 理	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	厂区道路硬化、平整，闲置裸露空地绿化	相符
	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相符
	企业出厂口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企业出厂口配备有高压车辆冲洗装置，并配有废水收集沉淀池	相符

2019 年 1 月 23 日南阳市人民政府印发了《关于印发南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方案（2018-2020 年）的通知》，项目建设与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7 项目与《南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通知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实施重点企业深度治理专项行动	对易产生粉尘的粉状、粒状物料及燃料施行密闭储存，对达不到要求的堆场依法依归进行处罚，并停止使用	本项目建设有全封闭生产车间及仓库，原料入库存放，成品木片打包堆存于露天的成品堆场，堆存期间不产生尘，堆场地面全硬化；车间库顶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杨木上料为人工上料，在锯切、找圆、旋切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收集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内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	相符

2020 年 2 月 21 日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发布了《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0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0]7 号），项目建设与其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8 项目与河南省 2020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相符一览表

通知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河南省 2020	严格 新建 项目	全省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砖瓦窑、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主要为木片加工，不涉及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	相符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准入管理	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和 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对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等行业严格落实国家、省有关产能置换规定，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应进入园区，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	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	
	加强施工扬尘控制	建立施工工地动态管理清单，全面开展标准化施工，按照“谁施工、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督”原则，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等制度；严格渣土运输车辆规范化管理，实行建筑垃圾从产生、清运到消纳处置的全过程监管。严格落实城市建成区内“两个禁止”（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禁止现场配置砂浆）要求，加快“两个禁止”综合信息监管平台建设，实施动态监管	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本实施方案要求，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三员”管理制度、“两个禁止”要求，规范管理渣土运输车辆，达到标准化施工，可有效控制施工扬尘的产生	相符
	强化道路扬尘管控	加大国道、省道及城市周边道路、城市支路机械化清扫保洁力度，推广湿扫作业模式，科学合理洒水抑尘。加强道路两侧裸土、长期闲置土地绿化、硬化，对国道、省道及物流园区周边等地柴油货车临时停车场实施路面硬化，落实城区、城乡结合部等各类堆场、料堆、土堆等苫盖抑尘措施。	项目建设有全封闭生产车间及仓库，原料入库存放，成品木片打包堆存于露天的成品堆场，堆存期间不产尘，堆场地面全硬化；厂区定期洒水降尘，并在厂区出入口设置 1 座车辆冲洗装置，对来往运输车辆的底盘及轮胎进行冲洗，可有效减少运输扬尘的产生	相符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2019 年河南省环境状况公报》和《2019 年南阳市环境状况公报》，2019 年南阳环境空气质量级别为轻污染，建成区空气质量达到国家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210 天，占总天数的 57.5%。环境空气六项主要污染物中，细颗粒物是首要污染物，其次为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浓度年均值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臭氧 90 百分位数浓度超过二级标准，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一氧化碳（CO）能够满足二级标准要求。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根据大气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本次评价采用唐河县工业区医院自动站监测点 2019 年的环境空气质量逐日监测数据，按照 HJ663 中各评价项目的年评价指标进行判定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 8 唐河县 2019 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一览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唐 河 县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	7	11.7	0	达标
		98%日平均浓度	150	31	20.7	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29	72.5	0	达标
		98%日平均浓度	80	68	85.0	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	92	131.4	0.314	不达标
		95%日平均浓度	150	214	142.7	0.427	不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60	171.4	0.714	不达标
		95%日平均浓度	75	121	161.3	0.613	不达标
	CO	年平均质量浓度	/	1600	/	0	达标
		95%日平均浓度	4mg/m ³	1.7mg/m ³	42.6	0	达标
	O ₃	年平均质量浓度	/	181	/	0	达标
		90%8h 平均浓度	160	167	104.4	0.044	不达标

由统计结果可知，六项基本污染物除 PM_{2.5}、PM₁₀ 相应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和年平均质量浓度、O₃ 相应百分位数 8h 平均浓度超标外，其他因子评价指标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因此，判定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

标区。

参照《南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南阳市将坚持污染减排与质量改善相同步，加快建成全市清洁取暖体系建设；削减煤炭消费总量；持续提升热电联产供热能力，开展城市规划区工业燃煤设施拆改；引导鼓励中型燃煤锅炉淘汰；加快清洁能源替代利用等措施，到 2020 年（ PM_{10} ）年均浓度达到 $85\mu g/m^3$ ，作为规划达标浓度，区域消减 $13.2\mu g/m^3$ ，区域环境质量整体改善。

本项目营运期生产车间全封闭，车间顶部安装喷干雾抑尘装置，锯切、找圆机、旋切机营运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集气收集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内处理；本项目严格按照《南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方案》（2018-2020 年）、《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的要求进行建设运营，可有效减少对区域大气环境的影响。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附近的地表水体为东侧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100m 的自然沟和北侧直线距离约为 930m 的泌阳河。项目厂区采用雨污分流排水系统。雨水排放：雨水经厂区雨水收集系统、雨水总排口依地势流入项目东侧直线距离约为 100m 的自然沟、向北流经约 1.5km 后汇入泌阳河；参照南阳市地表水功能区划分图及当地环保政策要求，泌阳河评价河段的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体要求，自然沟参照三夹河执行其III类标准要求。

根据“2019 年度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唐河评价河段断面监测结果为 pH 值 8.16、COD：15mg/L、氨氮：0.59mg/L、总磷：0.12mg/L（监测断面为郭滩唐河大桥断面），目前，唐河地表水评价河段水质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0年8月10日-11日对项目区声环境进行的测量数据可知，项目四周厂界的声环境质量可以满足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类标准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表 8 项目区声环境质量现状一览表

监测点	监测时间	昼/夜 dB (A)	标准值[昼/夜 dB(A)]
东厂界	2020.8.10	56.4/44.3	60/50
	2020.8.11	55.8/43.7	

南厂界	2020.8.10	54.3/42.3	60/50
	2020.8.11	54.6/42.1	
西厂界	2020.8.10	53.7/43.0	60/50
	2020.8.11	54.0/42.5	
北厂界	2020.8.10	53.8/42.7	60/50
	2020.8.11	53.1/41.9	

4、地下水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区域地下水质量现状良好，可以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的III类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表 9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规模	距厂界距离	保护级别
地表水环境	自然沟	/	E（10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III类标准
	泌阳河	/	N（930m）	
大气环境	臧岗村	39 户/155 人	E（76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臧洼村	45 户/175 人	EN（370m）	
	李岗村	42 户/152 人	WS（405m）	
地下水环境	厂区周围地下水及附近村庄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执行标准	污染物	标准值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PM _{2.5}	24 小时平均 75μg/m ³	
		年平均 35μg/m ³	
	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 150μg/m ³	
		年平均 70μg/m ³	
	NO ₂	1 小时平均 200μg/m ³	
		24 小时均 80μg/m ³	
		年平均 40μg/m ³	
	SO ₂	1 小时平均 500μg/m ³	
		24 小时均 150μg/m ³	
		年平均 60μg/m ³	
	CO	1 小时平均 10mg/m ³	
		24 小时均 4mg/m ³	
O ₃	1 小时平均 200μg/m ³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μg/m 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COD	BOD ₅	NH ₃ -N
	20mg/L	4mg/L	1.0mg/L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PH: 6.5-8.5	总硬度 450mg/L	溶解性总固体 1000mg/L
	硫酸盐 250mg/L	氨氮 0.50mg/L	总大肠菌群 3.0CFU/100mL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执行标准		标准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颗粒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 (15m)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 ³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及车辆冲洗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综合利用; 来往车辆车轮及底盘冲洗废水经集中收集至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因此, 本项目不设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大气总量控制指标: 生产过程中除粉尘外, 无其他大气污染物产生。因此, 本项目不设置大气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施工期

经现场调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营，但生产设备均为露天作业，建设单位拟于现有厂区内新建生产车间、仓库等构建筑物共计建筑面积 290m²，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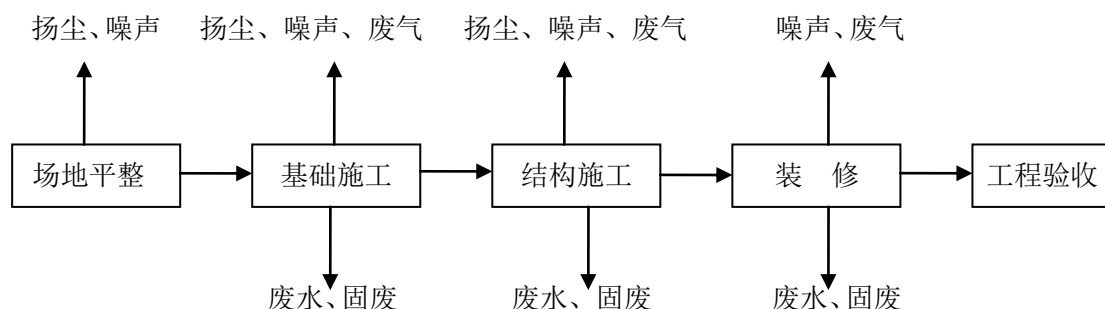


图 3 施工期流程和产污环节示意图

二、营运期

本项目购置电锯、找圆机、旋切机等主要生产设备，以外购的杨木为主要原材料，建设 1 条木皮加工生产线，投产后可达年产 200 立方木皮的生产规模。项目营运期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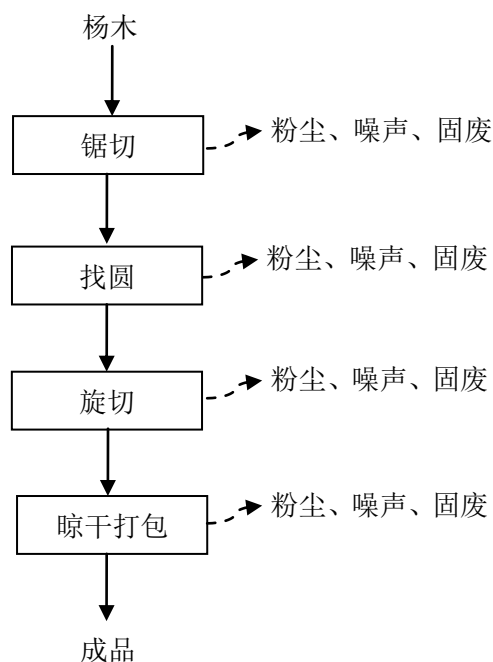


图 4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说明:

锯切:项目外购的杨木长度为1.3m,1.3m长的杨木进厂后需经电锯锯切成2根65cm的杨木段;

脱皮找圆:通过找圆机将杨木段的外层树皮去除并对杨木修圆,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颗粒物和边角废料;

旋切:将脱皮找圆后的杨木段人工送入旋切机上,将杨木段旋切成一张一张的木片,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颗粒物、边角废料。

晾干打包:旋切好的木片于堆场内晾干后打包待售。

污染源及源强分析

一、施工期污染源及源强分析

1、废水

经现场调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营,但生产设备均为露天作业,建设单位拟于现有厂区内新建生产车间、仓库等构建筑物共计建筑面积290m²,项目施工过程中废水产生主要是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

生活污水:施工高峰期间人员和管理人员约为10人,均不在现场居住。以施工人员生活用水量50L/人·d计,则施工期生活用水为0.5m³/d,排污系数以0.8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0.4m³/d。

施工废水:施工过程混凝土养护、施工机械设备运转的冷却水及冲洗、现场清洗等过程中都将产生一定量的施工废水。据DB41/T385-2014《河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房屋建筑工程用水指标0.7m³/m²,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290m²,预测总用水量约为203m³,按照产污系数0.8计算,施工废水产生量约为162.4m³。

2、施工废气

施工期大气污染主要是扬尘,主要产生于平整土地、弃土、建材装卸、车辆行驶、水泥堆放处等作业,主要污染因子为TSP。据有关资料显示,施工期扬尘的主要来源是运输车辆碾压路面而形成,约占扬尘总量的60%。根据类比调查分析,在距施工场地50m处,施工场地产生的扬尘(TSP)≤1.00mg/m³,水泥堆放处产生扬尘在100m处TSP浓度≤1.00mg/m³。

各类燃油动力机械在场地开挖、场地平整、物料运输等施工作业时,会排出各类燃油废气,排放的主要污染物为CO、NO_x、SO₂。各种运输车辆行驶时会产生尾气。

3、施工噪声

噪声主要为挖掘机、装卸机、推土机、运输车等施工机械作业时产生的噪声，据类比调查，施工机械噪声级为 90~110dB（A）。

表 10 常见施工期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主要噪声源及声级值

序号	机械类型	声源特点	测试点距离设备 5m 噪声值
1	切割机	流动不稳态源	76
2	装载机	不稳态源	95
3	挖掘机	不稳态源	96
4	自卸汽车	流动不稳态源	84

4、固体废物

项目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及施工建筑垃圾。

（1）生活垃圾：施工期施工人员人数约 10 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按照 0.5kg/人·d 计算，则项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5kg/d。

（2）建筑垃圾：本项目施工建筑垃圾按照 0.05t/m²，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90m²，则施工期建筑垃圾总量约为 14.5t。

二、营运期污染源及源强分析

1、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及来往车辆冲洗废水。

（1）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职工定员 8 人，均不在厂区内食宿，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 DB41/T385-2014《工业及城镇生活用水定额》，中小城市职工办公用水系数取 50L/人·d，则生活用水量为 0.4m³/d（120m³/a），生活污水产生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2m³/d（96m³/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NH₃-N、SS 等，产生浓度分别为 350mg/L、250mg/L、30mg/L、280mg/L。

（2）来往车辆冲洗废水

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 6 个专项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19]84 号），企业出厂口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营运期每天约需运输 2 次，冲洗用水系数为 0.05m³/辆·次，则车辆车轮底盘冲洗用水量为 0.1m³/d，产污系数按 0.9 计算，则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0.09m³/d，该废水的主要污染物为 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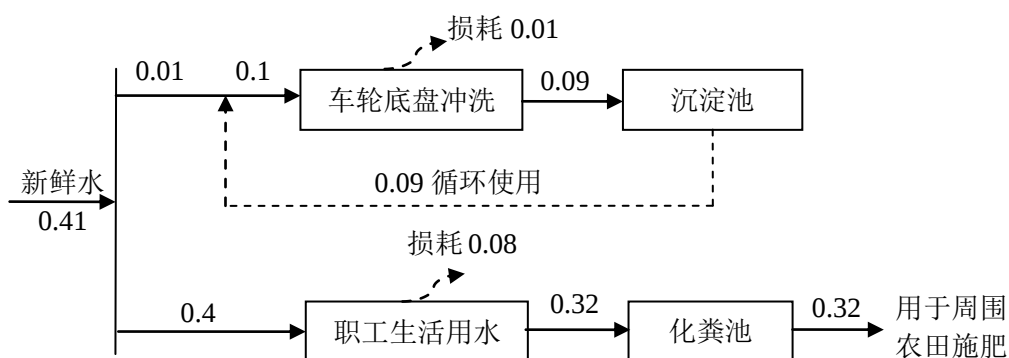


图 5 项目营运期水平衡图 单位: m^3/d

2、废气

项目营运期采用电锯、找圆机、旋切机对原木进行加工，原木加工过程会产生粉尘。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源产排污系数手册》（第四分册）锯切加工业产排系数表，原木加工粉尘产生系数为 $0.321\text{kg}/\text{m}^3$ 产品，项目年产木皮 200m^3 ，则锯切脱皮旋切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192.6\text{kg}/\text{a}$ ，年工作时间按 800h 计算，则粉尘产生速率为 $0.24\text{kg}/\text{h}$ 。环评建议，锯切、找圆、旋切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共 4 个）集气收集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内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

集气罩集气效率按 80% 计算，风机设计风量为 $1500\text{m}^3/\text{h}$ ，除尘器除尘效率按 95% 计算，则粉尘产生浓度为 $128\text{mg}/\text{m}^3$ ；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粉尘排放速率为 $0.01\text{kg}/\text{h}$ （ $8\text{kg}/\text{a}$ ）、排放浓度为 $6.4\text{mg}/\text{m}^3$ ，以有组织形式排放。

未被集气收集、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的粉尘量为 $38.4\text{kg}/\text{a}$ （ $0.048\text{kg}/\text{h}$ ）。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是电锯、找圆机、旋切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约为 $70\sim 85\text{dB}(\text{A})$ 。

4、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边角废料及锯末、除尘器收集粉尘。

（1）职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定员 8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生活垃圾产生系数按 $0.5\text{kg}/\text{人}\cdot\text{d}$ 算，则项目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text{t}/\text{a}$ 。

（2）化粪池污泥

项目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会产生少量的污泥，产生量约为 $0.15\text{t}/\text{a}$ 。

(3) 锯末及边角废料

原木脱皮、旋切过程中产生木材边角料，锯切过程会产生木屑，木屑及边角废料产生量约为 $2\text{m}^3/\text{a}$ 。

(4) 除尘器收集粉尘

项目锯切、找圆、旋切过程产生的粉尘经收集至袋式除尘器内处理，除尘器收集粉尘量为 $145.6\text{kg}/\text{a}$ 。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 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水 污 染 物	施 工 期	生活污水 (0.4m³/d)		COD	350mg/L， 0.14kg/d	经厂区现有的化粪池（容积为5m³、三防措施）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SS	250mg/L， 0.1kg/d	
				NH ₃ -N	30mg/L， 0.012kg/d	
		施工废水		162.4m³		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现场
	营 运 期	职工生活污水 （96m³/a）		COD	350mg/L， 0.0336t/a	经化粪池（容积为 5m³、三防措施）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综合利用
				BOD ₅	250mg/L， 0.024t/a	
				NH ₃ -N	30mg/L， 0.0029t/a	
				SS	280mg/L， 0.0269t/a	
		运输车辆冲洗废水 0.09m³/d		主要污染物为 SS		经沉淀池（容积 2m³）沉淀后循环使用，及时补加损耗量
大 气 污 染 物	施 工 期	开挖土方、车辆运输		扬尘	少量，无组织排放	少量，无组织排放
		施工车辆		燃油废气和汽车尾气		
	营 运 期	锯切找圆旋切生产过程	有组织	粉尘	128mg/m³， 153.6kg/a	6.4mg/m³， 8kg/a
			无组织	粉尘	38.4kg/a	38.4kg/a
固 体 废 物	施 工 期	施工建筑垃圾		建筑垃圾	14.5t	施工单位清运至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所
		施工人员		生活垃圾	5kg/d	5kg/d
	营 运 期	在厂职工		生活垃圾	1.2t/a	1.2t/a
		化粪池		污泥	0.15t/a	0.15t/a
		袋式除尘器		收集粉尘	145.6kg/a	145.6kg/a
		找圆旋切生产过程		锯末及边角废料	2m³/a	2m³/a
噪 声	施工期噪声主要为挖掘机、装卸机、推土机、运输车等施工机械作业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90~110dB（A）之间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是电锯、找圆机、旋切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约为70~85dB（A）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项目厂址周围没有需特殊保护的珍稀动植物等生态敏感保护对象。项目的生态环境影响主要表现在施工场地由挖填方工程造成的土壤裸露，杂乱堆放引起的水土流失。由于水土流失情况是局部的、暂时的，只要施工过程中加强管理，文明施工，及时做好边坡防护工作和全面落实水土保持方案，这种局部暂时性的水土流失可以控制到最低程度。

环境影响分析

经现场调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营，但生产设备均为露天作业，建设单位拟于现有厂区内新建生产车间、仓库等构建筑物共计建筑面积 290m²，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因素主要是废水、运输扬尘及燃烧废气和尾气、施工噪声及固废等。

1、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含有一定量的有机物。施工废水包括洗涤用水、施工现场清洗、建材清洗、混凝土浇筑、养护、冲洗等，这部分废水有一定量的油污和泥沙。

评价要求施工单位在施工现场设置临时集水池、隔油池、沉淀池等临时性污水处理设施，将施工废水进行处理后循环再回用于设备冲洗不外排；隔油池的浮油经收集后交由危废处理单位进行处置；沉淀池收集的泥浆等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由于施工期较短且水量较小，预计施工期污水对地表水环境无明显影响。

2、空气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扬尘

施工过程中平整土地、弃土、建材装卸、车辆行驶、水泥堆放处等过程中都会产生扬尘，干燥无雨的天气尤为严重。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扬尘主要有施工扬尘、建筑材料装卸扬尘、地面料场的风吹扬尘和汽车行驶扬尘等。减小施工扬尘影响的关键在于施工现场的管理，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部《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HJ/T 393-2007）、《河南省减少污染物排放条例》、《河南省建筑施工现场扬尘防治暂行规定》、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了《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 6 个专项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19]84 号）、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了《关于印发河南省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9]25 号）、《南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宛政[2019]2 号）中的要求，主要措施如下：

①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施工现场百分之百围挡，物料堆放百分之百覆盖，裸露地面百分之百绿化或覆盖，进出车辆百分之百冲洗，拆除和土方作业百分之百喷淋，渣土运输车辆百分之百封闭），开复工验收、“三员”（扬尘污染防治监督员、网格员、管理员）管理、扬尘防治预算管理等制度，建成“两个禁止”（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禁止现场配置砂浆）信息化监管平台；

- ②运输车辆出场时必须使用毡布覆盖，避免在运输过程中的抛洒现象；
- ③建材堆放点要相对集中，并采取一定的防尘措施，抑制扬尘量；
- ④各作业面应有专人负责渗水保湿、洒水降尘、裸地抑尘及车辆清洗作业等，并距离扬尘控制措施的实施情况；
- ⑤挖出的土石方应加上围栏，且表面用毡布覆盖，将多余弃土及时外运；
- ⑥施工现场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保证运输车辆不带泥上路；
- ⑦施工单位选用的土方或工地垃圾运输车辆，应当为密闭式或有覆盖措施的运输车辆；泥浆运输车辆必须选用全密闭式车辆；
- ⑧对土地平整等容易产生扬尘的作业面，应设置抑尘设施，具备条件的应当在施工场所的上下风向设置抑尘网；

施工期在实施以上建议措施后，其对施工场地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随着施工的结束，该部分影响也将随之消失。

（2）汽车尾气和燃油废气

运输车辆和各类燃油动力机械在建筑施工、物料运输等作业时，排出尾气和各类燃油废气，车辆在运输过程中尾气无组织排放。评价要求加强工作场所通风，使废气快速扩散，预计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场地平整、基础施工、结构施工和装修等阶段中，施工噪声来源包括：施工机械的固定声源噪声（挖掘机、装卸机、推土机），以及施工运输车辆的流动声源噪声。施工机械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11 施工场界噪声影响预测一览表 单位：dB(A)

施工阶段	机械设备	源强	围墙隔声效果	距离（m）			场界标准（昼/夜）
				10	20	30	
土石方工程阶段	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和各种运输车辆等	100~110	10	70~80	64~74	60~70	70/55
基础施工阶段	风镐和空压机等	110		80	74	70	
主体结构阶段	运输车辆等	95		65	60	55	
设备安装阶段	电钻、吊车和切割机等	90		60	54	50	

由上表可知，当施工机械距场界 30m 时，施工各阶段噪声昼间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要求。为进一步减轻项目施工建设

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评价建议各施工设备摆放尽可能远离施工场界 30m 以上；对施工噪声加强控制，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作业；设置围挡，加强设备管理；采用有效的隔声、吸声措施，保证施工机械处于低噪声、高效率的状态，做到噪声达标排放；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 22：00 至次日凌晨 6：00 进行施工。

在施工过程中，需要动用大量的车辆和施工机械，它们的噪声强度较高，产生源较多，在一定范围内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但影响较小，且这种影响只是短暂的，会随着施工的结束而结束。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

施工期建筑垃圾总量为 14.5t，对于建筑垃圾应分类回收利用，对无利用价值的废弃物应集中堆放，并由施工单位清运至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所，不能随意丢弃。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5kg/d，对于生活垃圾，施工单位应增设一些分散的小型垃圾收集器（如废物收集箱），并派专人定时打扫清理，及时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理处置。

总之，施工期对环境各要素的影响是暂时的、局部的，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可将影响降至最低，施工期结束后，其影响基本可消除。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及来往车辆冲洗废水。

(1) 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职工定员 8 人，均不在厂区内食宿，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2\text{m}^3/\text{d}$ ($96\text{m}^3/\text{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NH₃-N、SS 等，产生浓度分别为 350mg/L、250mg/L、30mg/L、280mg/L，产生量分别为 0.0336t/a、0.024t/a、0.0029t/a、0.0269t/a。

环评建议，项目职工生活污水 ($0.32\text{m}^3/\text{d}$) 经厂区配套的化粪池（容积 5m^3 ，三防措施）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预计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2) 车辆冲洗废水

项目运营期运输车辆车轮底盘均需进行冲洗，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0.09\text{m}^3/\text{d}$ ，该废水的主要污染物为 SS，经沉淀池（设置 1 处，位于厂区出入口附近，容积为 2m^3 、防渗设施）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及时补加损耗量 $0.01\text{m}^3/\text{d}$ ，车辆冲洗废水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确定见下表。

表 11 地表水评价工作等级判定一览表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本项目基本情况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 (m^3/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 (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geq 600000$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综合利用； 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本项目废水不外排，确定评价等级为三级 B 评价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 < 200$ 且 $W < 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根据地表水导则要求，水污染影响型三级 B 评价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评价。营运期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配套的化粪池（容积 5m^3 ，三防措施）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

肥；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设置 1 处，位于厂区出入口附近，容积为 2m³，防渗设施）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营运期废气产排源强分析

项目营运期采用电锯、找圆机、旋切机对原木进行加工，原木加工过程会产生粉尘，各污染物产排源强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 12 本项目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去除率%	排放情况	
			浓度 mg/m ³	量 kg/a			浓度 mg/m ³	量 kg/a
有组织排放	电锯、找圆 旋切 1500m ³ /h	粉尘	128.0	153.6 (0.192kg/h)	锯切、找圆及旋切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内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	95	6.4	8.0 (0.01kg/h)
无组织排放	锯切、找圆 旋切	粉尘	/	38.4 (0.048kg/h)	生产车间库顶安装干雾抑尘装置	/	/	38.4 (0.048kg/h)

①有组织废气治理措施

项目建设 1 条木皮加工生产线，在生产运营过程中电锯、找圆、旋切均会产生粉尘，设备布局较紧凑，环评建议，锯切、找圆、旋切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共 4 个）集气收集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内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袋式除尘器对粉尘的处理效率可达 95%以上，经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为 6.4mg/m³，排放速率为 0.01kg/h，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³、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排气筒高度 15m）”的限值标准要求，处理措施是可行的。

②无组织粉尘处理措施

项目锯切、找圆、旋切过程未被集气收集的粉尘量为 38.4kg/a，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项目建设和全封闭生产车间及仓库，生产车间顶部安装干雾封尘装置、出入口安装硬质门，厂区地面全硬化，厂区的出入口加装洗轮机，对来往车辆车轮及底盘进行冲洗，减

少运输扬尘的产生；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减少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处理措施可行，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的要求。

(2) 环境空气质量影响预测与评价

①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

选择《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中推荐估算模型 AREScreen 对本项目建成后全厂的大气环境评价工作进行分级。结合项目的工程分析结果，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计算各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P_{\max}$) 和最远影响距离 ($D_{10\%}$)，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估算模型预测参数见下表。

表 13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 (城市选项时)	/
最高环境温度/°C		28.0
最低环境温度/°C		1.4
土地利用类型		农用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 否 ☐
	地形数据分辨率/m	90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是 ☐ 否 ☒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②污染源排放清单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排放源强见下表。

表 14 本工程有组织废气治理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	风量 m ³ /h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名称及规格	台数	污染物	排放源强	处理效率%	排气筒		
							数量 (根)	高度 (m)	内径 (m)
锯切刨圆旋切配套排气筒	1500	袋式除尘器	1	PM ₁₀	8kg/a, 0.01kg/h	95	1	15	0.2

表 15 本工程无组织废气治理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名称及规格	台数	污染物	排放源强	处理效率 (%)	无组织面源		
						长度 (m)	宽度 (m)	高度 (m)
生产车间	库顶安装干雾抑尘装置	1 套	TSP	38.4kg/a (0.048kg/h)	/	10	9	6

③评价工作等级的确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规定的评价工作级别的划分原则和方法, 选择推荐模式中的估算模式 AERSCREEN 计算项目粉尘污染源, 在简单地形情况下的最大影响程度和最远影响范围, 从而确定评价等级, 环境空气评价等级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16 估算模式计算结果及评价结果

排放源		污染物	最大地面浓度出现的下风距离 (m)	个数	单个最大地面浓度 (mg/m ³)	最大占标率 (%)	评价等级
有组织	锯切找圆旋切生产过程	PM ₁₀	165	1	0.000502	0.11	三级
无组织		TSP	8	1	0.032722	3.64	二级

由计算结果可知, 粉尘最大占标率为 3.64%, 本次环境空气评价等级确定为二级。

④评价范围的确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中对评价范围的规定, 二级评价项目设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 以项目厂址为中心区域, 自厂界外延 5km 的矩形区域。

⑤估算结果

A、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

根据本次评价项目的污染特征和当地大气环境质量状况, 选取评价因子为 PM₁₀、TSP, 评价标准分别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6-2012) 二级标准小时均值, 分别为 0.45mg/m³、0.9mg/m³。

B、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推荐的AERSCREEN估算模式, 经计算项目营运期废气下风向轴线浓度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17 项目有组织废气预测结果一览表

距离 D (m)	电锯找圆旋切配套排气筒 PM ₁₀
----------	------------------------------

	落地浓度 (mg/m ³)	占标率%
100	0.000355	0.08
200	0.000475	0.11
300	0.000333	0.07
400	0.000277	0.06
500	0.000232	0.05
600	0.000197	0.04
700	0.000169	0.04
800	0.000146	0.03
900	0.000127	0.03
1000	0.000112	0.02
最大值	0.000502 (165m)	0.11
东北侧的臧洼	0.000288 (380m)	0.06
西南侧的李岗村	0.000255 (445m)	0.06
东侧的臧岗村	0.00015 (780m)	0.03

表 18 项目无组织四周厂界监控点预测结果一览表

监控点	找圆旋切生产过程 TSP		
	与面源距离 m	落地浓度 mg/m ³	占标率%
东厂界	10	0.032216	3.58
西厂界	46	0.024229	2.69
南厂界	16	0.030088	3.34
北厂界	5	0.025565	2.84
预测最大值	8	0.032722	3.64
东北侧的臧洼	375	0.002589	0.29
西南侧的李岗村	425	0.002179	0.24
东侧的臧岗村	770	0.000956	0.11

⑥环境空气结论

由估算结果可知，项目营运期项目营运期锯切找圆旋切工序有组织排放粉尘最大落地浓度出现距离为 165m，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502mg/m³，占标率为 0.11%；锯切找圆旋切生产过程无组织排放粉尘最大落地浓度出现距离为 8m，最大落地浓度为 0.032722mg/m³，占标率为 3.64%；四周厂界的粉尘落地浓度可以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污染物对周边环境的浓度贡献值较低，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

(3)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第 8.1.2 条“二级评价项目需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本项目环境空气为二级评价,结合工程分析,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见下表。

表 19 全厂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mg/m ³ ）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1	锯切找圆旋切配套排气筒	DA001	PM ₁₀	6.4	0.01	0.008
有组织排放合计		PM ₁₀			0.01	0.008

表 20 全厂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S1	锯切找圆旋切生产过程	TSP	生产车间库顶安装干雾抑尘装置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	无组织排放限值 1.0	0.0384
无组织排放合计		TSP					0.0384

表 21 工程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1	PM ₁₀	0.008t/a
2	TSP	0.0384t/a

表 22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及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5~50km□	边长=5km☑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500~2000t/a□	<500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TSP、PM ₁₀ ） 其他污染物（/）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附录 D□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评价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20）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现状补充检测□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污染源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拟替代的污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源

调查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 现有污染源 ☐		污染源 ☐	☐		☐	
大气环境 影响 预测与 评价	预测模型	AER MOD ☐	ADM S ☐	AUSTAL 2000 ☐	EDMS/ AEDT ☐	CALPU FF ☐	网 格模 型 ☐	他 ☒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		边长 5~50km ☐		边长=5km ☒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TSP、PM ₁₀)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 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			
	正常排放年均 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		
	非正常 1h 浓 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		
	保证率日平均 浓度和年平均 浓度叠加值	C _{叠加} 达标 ☐			C _{叠加} 不达标 ☐			
区域环境质量的 整体变化情况	k≤-20% ☐			k>-20% ☐				
环境监 测 计 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TSP、PM ₁₀)		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组织废气监测 ☒			无监测 ☐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TSP、PM ₁₀)		监测点位数 (2)		无监测 ☐		
评价结 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大气环境防护 距离	距各厂界最远 (0) m						
	污染源年排放 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0.0464) t/a		VOC _S : (/) t/a
注: “□”, 填 “√”; “()” 为内容填写项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是电锯、找圆机、旋切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噪声源强约为70~85dB (A)。主要采用减振垫、隔声罩等降噪。

表 23 项目营运期主要高噪设备噪声产生源强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台源强 dB (A)	降噪措施	降噪消减量 dB (A)	降噪后声 级 dB (A)	叠加后声级 dB (A)
1	电锯	2 台	85	产噪设备采用独立基础, 加装减振垫	20	65	68
2	找圆机	1 台	70		20	50	50
3	旋切机	1 台	75		20	55	55
4	叉车	1 辆	80		20	60	60

①点声源衰减模式

$$L_r = L_0 - 20 \lg (r/r_0)$$

式中: L_r —距噪声源距离为 r 处的等效声级值, dB (A);

L_0 —噪声源等效声级值, dB (A);

r、ro—距噪声源距离，m。

②多源叠加公式

$$L=10\lg \left(\sum_{i=1}^n 10^{0.1L_i} \right)$$

式中：L—总等声级，dB（A）；

n—声源数量；

Li—第 i 个声源对受声点的声压级，dB（A）。

表 24 项目噪声衰减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LAeq(dB)

预测点	高噪设备	声源强度	距预测点距离(m)	预测点贡献值	现状值(昼/夜)	贡献叠加值	标准值(昼/夜)
北厂界	电锯	68	12	46.4	53.8/42.7	47.0	60/50
	找圆机	50	11	29.2			
	旋切机	55	11	34.2			
	叉车	60	20	34.0			
南厂界	电锯	68	18	42.9	54.3/42.3	43.4	60/50
	找圆机	50	19	24.4			
	旋切机	55	19	29.4			
	叉车	60	31	30.2			
东厂界	电锯	68	18	42.9	56.4/44.3	43.4	60/50
	找圆机	50	16	25.9			
	旋切机	55	14	32.1			
	叉车	60	46	26.7			
西厂界	电锯	68	48	34.4	53.7/43.0	34.9	60/50
	找圆机	50	50	16.0			
	旋切机	55	52	20.7			
	叉车	60	76	22.4			

项目夜间不生产。由上表可知，项目四周厂界噪声影响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为进一步减小项目营运期噪声对周围环境敏感点的影响，环评建议：

- ①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
- ②对产生机械噪声的设备，安装减振装置，进行柔性联接，以减小其震动影响；
- ③合理布局，尽量将大的噪声源放置在远离周围敏感点的一侧；

④合理安排工作时间，严禁高噪声设备夜间作业；

⑤加强管理，减少不必要的噪声产生，加强车间设备维修保养，保证设备正常工作。
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边角废料及锯末、除尘器收集粉尘。

（1）职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定员 8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t/a，集中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运至垃圾中转站进行处理。

（2）化粪池污泥

项目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会产生少量的污泥，产生量约为 0.15t/a，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3）锯末及边角废料

原木锯切、脱皮、旋切过程中产生木材边角料，锯切过程会产生锯末，锯末及边角废料产生量约为 2m³/a，锯末集中袋装收集后外售，边角废料集中收集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

（4）除尘器收集粉尘

项目锯切、找圆、旋切过程产生的粉尘经收集至袋式除尘器内处理，除尘器收集粉尘量为 145.6kg/a，集中收集后外售。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过以上措施处理后，预计对周围的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5、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占地面积 3 亩（2000m²），厂址坐西朝东，内布置有 1 座生产车间、1 座仓库和 1 座办公房，生产车间位于厂区的中北侧、仓库位于厂区的东南侧，办公房位于厂区的东侧；项目厂区布局简单，分区明确，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平面布置是合理的。

6、总量控制指标分析

废水总量控制指标：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及车辆冲洗废水，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综合利用；来往车辆车轮及底盘冲洗废水经集中收集至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设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大气总量控制指标：生产过程中除粉尘外，无其他大气污染物产生。因此，本项目不设置大气总量控制指标。

7、环保投资估算

表 25 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型	主要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采取措施	环保投资 (万元)
废水	职工生活	COD、 NH ₃ -N、SS	经厂区配套的化粪池（容积 5m ³ ，三防措施）处理后的职工生活污水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0.5
	运输车辆冲洗	SS	经沉淀池（容积 2m ³ ）沉淀后循环使用，及时补加损耗量	0.5
废气	锯切找圆旋切生产过程	粉尘	锯切、找圆及旋切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共 4 套）收集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内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 <u>建设有全封闭生产车间及仓库，生产车间顶部安装干雾封尘装置、出入口安装硬质门，厂区地面全硬化，厂区的出入口加装洗轮机，对来往车辆车轮及底盘进行冲洗，减少运输扬尘的产生</u>	3.0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运至垃圾中转站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	0.2
	化粪池	污泥	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0.3
	除尘器	收集粉尘	锯末及除尘器收集粉尘集中袋装收集后外售，边角废料集中收集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	0.5
	锯切找圆旋切生产过程	锯末及边角废料		
噪声	找圆机、旋切机等设备	噪声	加装减振装置；产噪设备车间合理布局，定期保养养护	1.0
合计				6.0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物(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水 污 染 物	职工生活污水 (0.32m ³ /d)	COD、 NH ₃ -N、 SS	经化粪池(容积为 5m ³ 、三防措施) 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对周围地表水体水质无 明显不良影响
	运输车辆冲洗	SS	经沉淀池(容积 2m ³)沉淀后循环 使用,及时补加损耗量	
大 气 污 染 物	锯切找圆旋切生 产过程	粉尘	锯切、找圆、旋切过程产生的粉尘 经集气罩(共 4 个)集气收集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内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建设有全 封闭生产车间及仓库,生产车间顶 部安装干雾封尘装置、出入口安装 硬质门,厂区地面全硬化,厂区的 出入口加装洗轮机,对来往车辆车 轮及底盘进行冲洗,减少运输扬尘 的产生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中的 二级标准要求
固 体 废 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运至垃圾 中转站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 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 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化粪池	污泥	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除尘器	收集粉尘	锯末及除尘器收集粉尘集中袋装收 集后外售,边角废料集中收集于一 般固废暂存间外售	
	锯切找圆旋切生 产过程	木屑及边 角废料		
噪 声	营运期噪声主要是电锯、找 圆机、旋切机等设备运行时 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约为 70~85dB (A)		合理布局、采取隔音、减震措施、 定期保养设备等	厂界外达到《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施工期间建筑材料堆放临时占地，基础工程的挖填土方作业带来的水土流失等会对施工区域生态环境造成短暂破坏，其影响随着施工结束而结束。为减轻施工活动对项目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拟采取如下保护措施：

1、优化施工设计方案，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取土弃土要合理管理，设置沉砂池。基础工程动工前，预算好挖、填土方作业量，尽可能缩短挖、填土方作业时间；

2、在项目场地内，确定适宜的建筑土方临时堆放地，挖取的土方做到及时回填，避免雨天挖、填土方作业，减少水土流失；

3、在有风等易起尘恶劣天气作业时，可采取洒水等适当措施，防止扬尘；

4、在施工区内增设必要的排水沟道，有利于雨水排放；

5、对施工车辆在离开施工场地时，先用水冲洗车辆，并且防止沿途抛洒；

运营期主要对各种污染物进行有效的治理，将污染物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降至最低，尽量减少外排的污染物总量，对生态环境的影响甚微。

结论与建议

一、评价结论

1、项目简况

唐河县远飞板厂投资 30 万元于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新建生产车间、仓库、办公房等共建筑物共计建筑面积 300m²，购置电锯、找圆机、旋切机等主要生产设备，以外购的杨木为主要原材料，建设 1 条木皮加工生产线，投产后可达年产 200 方木板皮的生产规模。经现场调查，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营。

本项目劳动定员 8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工作制度为单班 8 小时，夜间不作业，全年工作日为 300 天。

2、产业政策

经比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该项目不在鼓励类、淘汰类、限制类之列，符合《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中“第三章”第 13 条“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为允许类”的规定，本项目为允许类；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的要求，已取得了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项目出具的备案证明（2020-411328-20-03-071368）。

3、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新建生产车间、仓库、办公房等共计建筑面积 300m²。经现场调查，项目四周均为农田，东北距臧洼村的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370m，西南距李岗村的最近直线距离为 405m，东距臧岗村的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760m，东距泌阳河支流的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100m，北距泌阳河的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930m；项目不占用基本农田，项目建设符合唐河县东王集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乡镇总体发展规划，唐河县东王集乡村镇建设发展中心及东王集乡人民政府关于项目出具的证明见附件。

4、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根据大气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项目所在区六项基本污染物除 PM_{2.5}、PM₁₀ 相应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和年平均质量浓度、O₃ 相应百分位数 8h 平均浓度超标外，其他因子评价指标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因此，判定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

参照《南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 年）》，南阳市将坚持污染

减排与质量改善相同步，加快建成全市清洁取暖体系建设；削减煤炭消费总量；持续提升热电联产供热能力，开展城市规划区工业燃煤设施拆改；引导鼓励中型燃煤锅炉淘汰；加快清洁能源替代利用等措施，到 2020 年（ PM_{10} ）年均浓度达到 $85\mu\text{g}/\text{m}^3$ ，作为规划达标浓度，区域消减 $13.2\mu\text{g}/\text{m}^3$ ，区域环境质量整体改善。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附近的地表水体为东侧最近直线距离约为 100m 的自然沟和北侧直线距离约为 930m 的泌阳河。项目厂区采用雨污分流排水系统。雨水排放：雨水经厂区雨水收集系统、雨水总排口依地势流入项目东侧直线距离约为 100m 的自然沟、向北流经约 1.5km 后汇入泌阳河；参照南阳市地表水功能区划分图及当地环保政策要求，泌阳河评价河段的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体要求，自然沟参照三夹河执行其Ⅲ类标准要求。目前，泌阳河地表水评价河段水质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质标准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目前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项目四周厂界的声环境质量可以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要求。

（4）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区域地下水质量现状良好，可以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的Ⅲ类标准要求。

5、工程排污特征与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及来往车辆冲洗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本项目职工定员 8 人，均不在厂区内食宿，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2\text{m}^3/\text{d}$ （ $96\text{m}^3/\text{a}$ ）。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 BOD_5 、 $\text{NH}_3\text{-N}$ 、SS 等，产生浓度分别为 350mg/L、250mg/L、30mg/L、280mg/L，产生量分别为 0.0336t/a、0.024t/a、0.0029t/a、0.0269t/a。环评建议，项目职工生活污水（ $0.32\text{m}^3/\text{d}$ ）经厂区配套的化粪池（容积 5m^3 ，三防措施）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预计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车辆冲洗废水：项目运营期运输车辆车轮底盘均需进行冲洗，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0.09\text{m}^3/\text{d}$ ，该废水的主要污染物为 SS，经沉淀池（设置 1 处，位于厂区出入口附近，容积为 2m^3 ）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及时补加损耗量 $0.01\text{m}^3/\text{d}$ ，车辆冲洗废水不会对区

域地表水环境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2）废气

项目营运期采用电锯、找圆机、旋切机对原木进行加工，原木加工过程会产生粉尘。原木锯材粉尘产生系数为 $0.321\text{kg}/\text{m}^3$ 产品，项目年产木皮 200m^3 ，则锯切脱皮旋切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192.6\text{kg}/\text{a}$ ，年工作时间按 800h 计算，则粉尘产生速率为 $0.24\text{kg}/\text{h}$ 。环评建议，锯切、找圆、旋切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共 4 个）集气收集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内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袋式除尘器对粉尘的处理效率可达 95% 以上，经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为 $6.4\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1\text{kg}/\text{h}$ ，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text{mg}/\text{m}^3$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text{kg}/\text{h}$ （排气筒高度 15m ）”的限值标准要求；项目生产车间顶部安装干雾封尘装置，厂区地面全硬化，出入口加装洗轮机，对来往车辆车轮及底盘进行冲洗，减少运输扬尘的产生；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减少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处理措施可行，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的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是电锯、找圆机、旋切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约为 $70\sim 85\text{dB}(\text{A})$ 。经过减振降噪、距离衰减后，项目四周厂界噪声影响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4）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边角废料及锯末、除尘器收集粉尘。

职工生活垃圾集中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运至垃圾中转站进行处理；化粪池污泥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锯末及除尘器收集粉尘集中袋装收集后外售，边角废料集中收集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过以上措施处理后，预计对周围的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6、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总量控制指标：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及车辆冲洗废水，职工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综合利用；来往车辆车轮及底盘冲洗废水经集中收集至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设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大气总量控制指标：生产过程中除粉尘外，无其他大气污染物产生。因此，本项目不设置大气总量控制指标。

7、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符合规划、选址合理。在严格执行有关环保法规和“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和对策的基础上能够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从环保的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 1、工程运营实施标准化管理，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切实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 2、对噪声源采取必须的隔音、减振措施及合理布局，以减少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
- 3、加强日常设备维护工作及营运期管理。

三、环保“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本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下表。

表 26 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污染防治措施内容	治理效果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0.32m ³ /d)	COD、 NH ₃ -N、SS	经化粪池（容积为 5m ³ 、三防措施）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对周围地表水体水质无明显不良影响
	运输车辆冲洗	SS	经沉淀池（容积 2m ³ ）沉淀后循环使用，及时补加损耗量	
废气	锯切找圆旋切生产过程	粉尘	锯切、找圆、旋切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共 4 个）集气收集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内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 <u>建设有全封闭生产车间及仓库，生产车间顶部安装干雾封尘装置、出入口安装硬质门，厂区地面全硬化，厂区的出入口加装洗轮机，对来往车辆车轮及底盘进行冲洗，减少运输扬尘的产生</u>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固体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运至垃圾中转站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

废 物	化粪池	污泥	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除尘器	收集粉尘	锯末及除尘器收集粉尘集中袋装收集后外 售，边角废料集中收集于一般固废暂存间 外售	
	锯切找圆旋切 生产过程	锯末及边 角废料		
噪 声	电锯、找圆机、 旋切机等设备	噪 声	基础减振、隔振、隔声、消声、吸声等， 加强日常设备维护及营运期管理	四周厂界噪声满足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 类标准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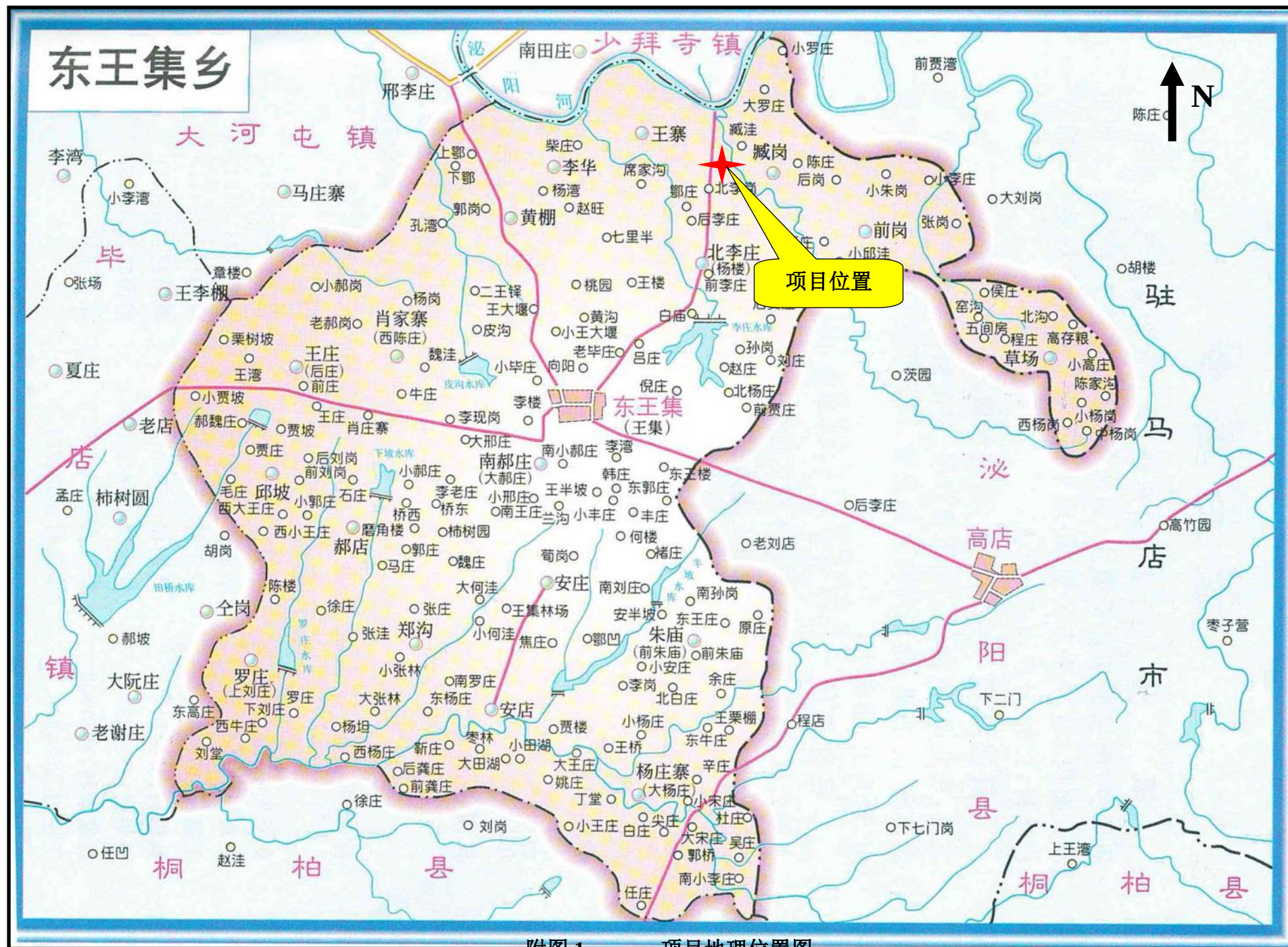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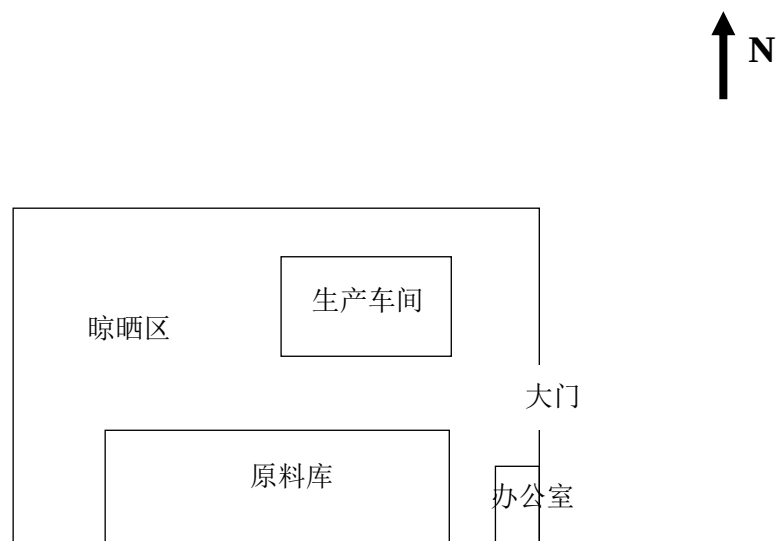
审批意见:

公 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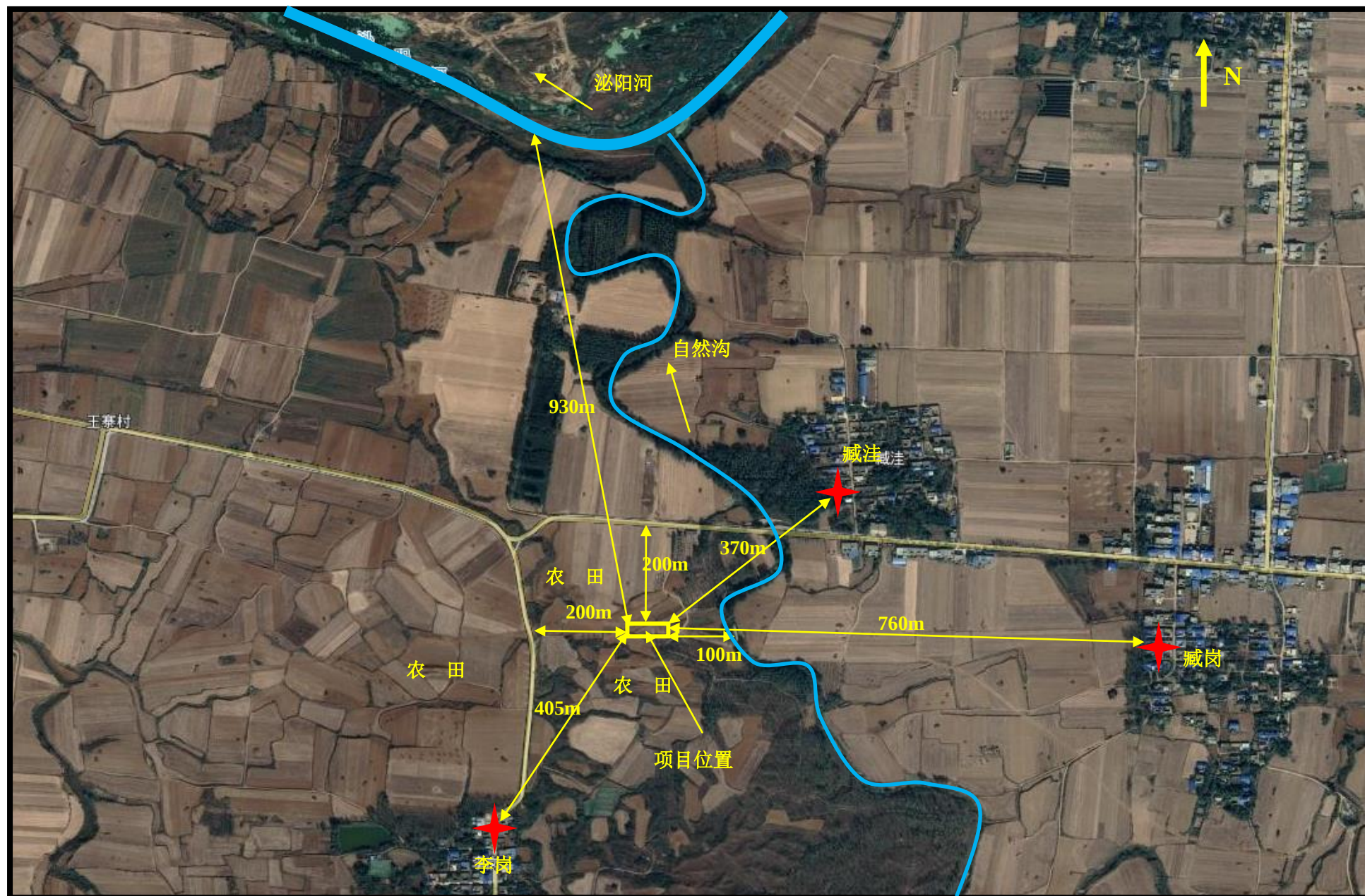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图 2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3 项目周围环境敏感点卫星图

委 托 书

河北远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我单位委托贵单位对唐河县远飞板厂年产板材 200 方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展开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唐河县远飞板厂

(盖章)

2020 年 8 月 8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019-411328-20-03-071368

项 目 名 称: 唐河县远飞板厂年产板材200方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唐河县远飞板厂

证 照 代 码: 92411328MA47W02C6Y

企业经济类型: 个体工商户

建 设 地 点: 南阳市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占地3亩, 主要建设厂房, 新上一条年产200方板材生产线。工艺流程: 原木——旋切——晾晒——成品。主要设备: 切板机、叉车等。

项 目 总 投 资: 30万元

企业声明: 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证 明

兹证明唐河县远飞板厂位于东王集乡臧岗村，占地三亩，建设车间一栋，办公室一栋。符合东王集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情况属实。

此证明仅作为办理环评手续。

东王集乡人民政府

年 月 日

情况属实
情，属实
王集乡人民政府
王集乡人民政府

证 明

兹证明唐河县远飞板厂位于东王集乡臧岗村,占地3亩,建设车间一栋,办公室一栋,符合东王集乡村镇建设发展规划,情况属实。



东王集乡村镇建设发展中心

年 月 日

建设项目基本信息情况收集表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环评类别	审批权限	产业政策	建设性质	产业类别	行业类别	行业分类					是否属于总量控制行业			
								先导产业	传统优势产业	高增长性产业	两高一资	产能过剩				
唐河县远飞板厂年产板材200方建设项目	私企	报告表	县批	允许类	新建	第二产业	C2012 木片加工							否		
建设地点	产业集聚区	专业园区	项目所在流域	是否未批先建	评价单位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项目环保投资总额（万元）	环境质量等级						污染特征		
								环境空气（现状）	地表水（现状）	地下水（现状）	环境噪声（现状）	土壤（现状）	其它	涉水	涉气	涉重金属
南阳市唐河县王集乡臧岗村臧洼	否	否	泌阳河	是		30	6	二级	III类		2类			否	否	

污染物排放情况

COD				氨氮				SO ₂				重金属		氮氧化物		烟粉尘
环评预测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排放增减量	环评预测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排放增减量	环评预测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排放增减量	预测排放量	排放增减量	预测排放量	排放增减量	预测排放量
自身消减后的预测排放量			增“+”、减“-”	自身消减后的预测排放量			增“+”、减“-”				增“+”、减“-”				增“+”、减“-”	
0			0	0			0	0			0			0	0	